

**售楼** ●永济路交通局宿舍6楼,顶,八中学区。18630701967  
●中心医院东,科委宿舍5楼,顶,八中学区。13315777602

# “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和省级卫生城市”专刊

## 教插花 教跳舞 送健康

# 南湖社区关爱妇女儿童

本报讯(记者 李玲 通讯员 王楠 王静)3月2日,在一片欢声笑语中,运河区南湖办事处南湖社区关爱妇女儿童活动拉开帷幕。

当天下午,在南湖社区活动室,小区的女性居民欢聚一堂。活动邀请了口腔医院和眼科医院的医生为居民免费义诊;还请来了吉特巴舞蹈队和健身舞队的老师们教大家跳舞、健身;又有专业的心理医生和专业律师为大家提供免费咨询;另外有花艺老师教大家插花的技巧(右图)。

活动现场热闹非凡,有的居民关注健康,请眼科医生查验眼睛,请口腔科医生检查口腔;有的居民喜欢文艺活动,跟着舞蹈队的老师学跳舞;有的女士喜欢插花,围着花艺老师学习插花技巧,时不时地询问花的名字和花期……

南湖社区书记吴崇圣告诉记者,社区今年将从关爱、健康、文化、传承四个方面,开展丰富多样的活动,切实实现对妇女儿童的关爱。



**扫码看 料更多**

南湖社区关爱妇女儿童……扫描二维码,记者带你去现场看看。



浮阳北大道路西

# 废弃电线杆影响车辆停放

## 城管部门:将派人前去查看

本报记者 夏青 摄影报道



【读者反映】近日,市民胡先生向本报记者反映,运河区浮阳北大道路西的便道上,有一根电线杆正好立在停车位的线上。

“电线杆上没有任何标识,看上去年头已经很长了。希望有关部门过来看一下,如果已经废弃请尽快挪走。”胡先生说。

【现场调查】根据胡先生描述的位置,记者来到运河区浮阳北大道路,在路西的便道上看到了废弃的电线杆(左图)。

记者观察发现,电线杆杆体发黄,没有任何单位归属的标志,顶部也没有连接任何电线。电线杆上有一个敞开的电闸盒子,也没有连接任何电线。

在采访过程中记者注意到,电线杆在两个车位的中间线上,由于它的存在,这两个车位进出车辆时比较费劲。

“我也是来这里办事停车时觉得这根电线杆碍事,希望相关部门前来查看一下,如果不用了,就尽快清理掉。”胡先生说。

【部门回复】记者就此事联系了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。工作人员详细记录了有关情况,表示马上派人前去查看。

**扫码看 料更多**

废弃电线杆影响车辆停放……扫描二维码,记者带你去现场看看。



# 邻居帮忙照看孩子,孩子损坏别人字画

## 家长和邻居 谁应来赔偿

本报记者 夏青

【读者求助】近日,市民黄女士遇到了一件烦心事,她的孩子最近生病在家休息没去幼儿园,由于工作忙,她把孩子托付给邻居阿姨照顾。

但是前几天,阿姨带着孩子去亲戚家串门,孩子顽皮撕坏了人家的一幅字画。经过专业鉴定后,画的维修费用要几千元,亲戚希望孩子家长可以进行赔偿。

黄女士觉得家长赔偿是应该的,但因为邻居阿姨照顾不周,造成孩子损坏别人家的财物,这个赔偿费用由她全部承担不合理。

【律师说法】就此问题记者联系了河北衡泰律师事务所的李广玲律师。

李广玲表示,监护权是法律规定的特定主体享有的权利,除发生特殊事件(监护人死亡、失踪等),监护权不能让渡。即使短暂的将监护权委托出去,受委托人也不因此享有监护权。黄女士作为孩子的法定监护人,具有身份专属性,基

于此,法律规定无民事行为能力人、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对他人造成损害,原则上都应当由监护人承担责任。

李广玲说,本案中黄女士的孩子是上幼儿园,属于法律规定的无民事行为能力人(8周岁以下),对自己撕坏别人家字画的行为尚无法承担法律责任。按照法律规定,应当由她的监护人黄女士来承担赔偿责任。虽然将小孩委托给邻居照顾,但不能改变父母仍是小孩监护人的事实,因此,黄女士作为监护人需要承担监护责任。邻居阿姨作为暂时的受托人,如果没有尽到看护责任,有过错的,或者有怠于监护的消极行为,就应承担相应责任;如果没有,则不应承担责任。本案中邻居阿姨如真的存在照顾不周的情况,没有尽到看护责任,有过错,应承担部分责任。民法典规定,无民事行为能力人、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造成他人损害,监护人将监护职责委托给他人的,监护人应当承担侵权责任,受托人有过错的,承担相应的责任。

# 我要说



热线 3155686

扫码关注“晚报帮办”  
欢迎提供新闻线索并留言



## 邻居装修提前告知

市民郝女士:前天,我上楼的时候看到电梯里有一封告知信,是楼内一户正在装修的邻居写的。内容是他家装修对楼内卫生及其他业主生活造成影响表示道歉,上面还有每天装修的具体时间和装修日期。看到这封信我心里很舒服,虽然不认识这位邻居,但为他的礼貌行为点赞。

## 感谢好心人提醒

市民康先生:昨天,我骑共享单车去办事,到目的地还了车就走。这时一个声音喊“小伙子,小伙子,你的笔记本。”我听到后突然想起自己的笔记本放在共享单车车筐里没有拿。我回去拿,看到一位老人指着车筐里的笔记本提醒我千万别丢了。非常感谢这位老人的提醒。

## 小伙子归还书包

市民李女士:前几天,我母亲接了孩子坐公交车回家,下车后发现书包落在了公交车上。再想回去拿书包的时候,车开动了。我母亲正不知道怎么办时,一位小伙子拿着书包跑了过来,喊住了她。经询问,小伙子应该和我母亲一起下车,但看到落下的书包,他又多坐了一站,然后拿着书包跑回来还给了我母亲。借晚报感谢这位小伙子。

## 行人过马路车辆自觉停让

市民梁先生:昨天,我推着坐轮椅的母亲过马路,过马路的位置没有红绿灯,来往车辆比较多。我站在路边等待时,一辆车辆看到我们都自觉地停了下来,示意我们先过去。看到这样高素质的司机,我非常感动,给自觉礼让行人的做法点赞。

本组稿件由夏青整理



## 陈泉霖来拿身份证

日前,热心市民王女士捡到一张身份证,身份证是陈泉霖的,登记地址是沧州市青县金牛镇陈辛庄村。请陈泉霖见报后尽快联系王女士拿回身份证。王女士联系电话:15230786767。 夏青 整理



## 记者帮你问